

证券代码：838556

证券简称：力美科技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北京力美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10月1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10月5日以电话、邮件等形式送达各位董事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舒义
6. 会议列席人员（如有）：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。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转让北京清博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4.318%股权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趋势及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将所持有的北京清博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4.318%的股权转让给嘉兴飞图胜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，转让价格为 1000 万。

详情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出售资产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19-02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将会计师事务所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变更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

详情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）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请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详情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力美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力美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15 日